

盛开  
Bloom

New concept  
95后新概念

最实力  
最青春、最文艺

超强阵容华丽绽放  
一场青春文学的饕餮盛宴

半熟

路过生命的人，  
原来如同四季的经过。来来往往。

方达 主编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New CONCEPT  
95后新概念

# 半熟

方达 / 主编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盛开·半熟 / 方达主编.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6.2

ISBN 978-7-5502-7037-4

I . ①盛… II . ①方… III .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 ① 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20407 号

## 盛开·半熟

主 编：方 达

选题策划：范筱薇

责任编辑：管 文

版式设计：刘碧微

封面设计：仙 境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255 千字 700mm×980mm 1/16 印张：17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7037-4

定价：29.80 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010-82069336

# 目录

C o n t e n t s

## 不可见，云水天 / 001

告别曲 文 — 不日远游 / 002

西桐的简单梦想 文 — 韩倩雯 / 016

## 从此人山与人海 / 029

从此人山与人海 文 — 谢小瓷 / 030

失效门票 文 — 垚小诗 / 053

## 玲珑闲看月 / 067

乡食志 文 — 毕亮 / 068

霞 文 — 刘畅 / 083

光明的花朵 文 — 唐玄 / 087

## 你的身体里有多少个我 / 089

石莲 文 — 王瑞 / 090

苦夏 文 — 王瑞 / 092

烈火平原 文 — 王瑞 / 100

## 东风暗换年华 / 109

爷爷的故事 文 — 刘杰 / 110

阿京的故事 文 — 刘霖 / 121





## 风住尘香花已尽 / 125

遥远 文 — 蒋奔 / 126

此去经年 文 — 童星语 / 143

握手 文 — 黄萍 / 156

## 在不经意的瞬间看见回忆 / 159

好奇心害死猫 文 — 饶若曦 / 160

陌陌陌陌 文 — 杨晓萌 / 166

兔子少年 文 — 姜瑾如 / 173

## 遇见时晴时雨的天气 / 187

看不见的国度（系列一）文 — 邬龙飞 / 188

一只猫的内心独白 文 — 辛晓阳 / 195

## 我们是拾花瓣的人 / 209

叶底藏花一度，梦里踏雪几回 文 — 陈家伟 / 210

几场欢愉几场静 文 — 莫诺 / 216

她的名字叫红 文 — 莫诺 / 221

夏阑三笺 文 — 陈雨思 / 223

## 除却天边月 / 227

我和你不得不说的纷扰 文 — 苏又又君 / 228

半熟 文 — 熊月 / 236





# 不可见， 云水天

“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早变了口上的常谈……可是，那时的精神，比如荆轲、高渐离的形象，却不会褪色。它们如出土的宝贝，只须擦拭掉粘裹的泥巴，便又闪亮起优美的光辉。

……不知自何时起，世间已经不容极致的美。

——张承志

## 告别曲

文 | 不日远游

这些缴械投降的时刻像Leonard Cohen苍老低沉的音乐一样，柔情地抚慰了那些歇斯底里的伤口，是记忆里别在伤口上的勋章。路过生命的人，原来如同四季的经过，来来往往。

再过六七个月，那些尚未长出的杨树叶、柳树叶，就将不厌其烦地飘落。

——清平

1

二月持续倾注的雨水把学校里的湖泊灌满了，在石头路的虎口处哗哗哗地冲入低处的河流，成为颇为难得的景致。每一个雨声凄厉的蒙蒙清晨，我都要经过这一片声响白浪，赶去教学楼上课。这些天都是蹭叶蓝的伞，从寝室到学院楼有好长一段路，走到时两个人总是被淋得很惨。彼时，她总是站在窗边一边痛心疾首地拍打着被淋湿的那只手臂，一边望着外面那些形形色色的移动的雨伞，咬牙切齿地说：“我就不信他不撑出来，他偷去干吗？我的天——”她突然转过身来垂头丧气地看

着我，“祈因，他一定是把它拿去卖了。”然后她用几乎是怜爱的目光望着她那把格外结实的蓝色天堂伞，愉快地告诫我：“还是朴素点好。”

嗯，我的伞失踪了，那把黑白格子的长柄伞。二月的最后一天，我想偷懒，就把它撑开放在图书馆底楼。那一天我在图书馆看加缪的《西西弗斯神话》——我保证，我只不过是在去挑选英语六级试题的时候偶尔路过了哲学区，然后撞见了这本浅绿色封面的单薄书籍，翻开第一句话就是那句著名的“唯一值得讨论的哲学命题就是死亡”。这句话像一个深渊一样充满了让人战栗的诱惑力，我明白又是一场如履薄冰的旅行，我也知道我还可以活过来。林叶舟是不许我看这种书的，他宁愿我自虐一般地流着口水看《旅行家》《青年视觉》，看到兴奋处便指着那个远在他乡的地名猛烈摇晃着他的身体：“我们去这里怎么样，这个周末怎么样？难道火车真的到不了吗？”或者把《青年视觉》上异国美男子的图片放在他面前，邪恶地看着他：“你去剪这个发型吧，好歹剪个西瓜头啊。”他总是很好脾气地应和着我，很好脾气地在那本封面上印着查理大桥与伏尔塔瓦河的笔记本上记录下那个远在他乡的地名，许下遥远的承诺。但是他不知道，其实我每次看着他这样温和的脸孔都会很难过。那一天他不在，我不记得是因为什么，我只觉得他最近似乎总是很忙。

结果就像预知的那样，我把自己弄得头痛欲裂，一个下午只不过翻动了十几张纸，大部分的时间我都只是在望着窗外厚重的山脉发呆。我的确是有些懊恼，自己何以要在这样一个大雨绵绵不尽的日子看这样一本难以承受的书。五点钟的时候，我带着昏沉的脑袋下楼，在二楼的楼梯上我把目光投向那个记忆中的位置，我没有看到它。外面的天色已经很暗，我徒劳地在各色伞中搜寻了好几圈。我从一开始就知道这是徒劳，那是一把无比漂亮的伞，虽然我总是把“无比”这个词放在各种形容词面前来形容每一件我拥有的东西，但是，我只不过是想说明，它是一把突出的伞，我不会认不出它的，即便在这样一个天色昏暗的傍晚，我也不可能。我没有过多的震惊，在这个世界上总能发生这么多让人难以置信的事情，我无法理解，但只得接受，我只不过觉得很沮丧。当初买它的时候，叶蓝就曾说过我在一个星期之内

就会把它弄丢的，于是一个星期之后，每逢下雨的日子我都耀武扬威地撑着伞走在她旁边。结果它只陪伴了我二十天，连三个星期都没有撑到。这么多天后，我还时常想起那咖啡色的粗糙手柄握在手里的感觉，那层塑料纸都未曾撕掉，我实在没有准备好那么快与它告别。

## 2

雨停了没有几日，石头路上那片瀑布便渐渐孱弱最终没有了，湖面依然只比路面稍低一点，隔几日再下半天雨，湖面便又要弱不禁风地上涨，但终于再也没有形成过瀑布。日光单薄地笼罩在湖面与树木上，没有金黄色的光。我穿过那片紫叶桃的时候，抬头朝西北方的天空露出笑容，太阳有些内疚地悬挂在那儿，也许是因为囊中羞涩。不过这没有关系，起码我抬头望见的是一片蓝色天空，这样我可以不用睹物思物地挂念那把伞。一个中年男子在用单反拍结香的特写。我经过他，很想把他的背影拍下来。林叶舟的电话这时候打过来，我不想去接它，齐秦的《悬崖》无休止地打破着空气，我听着那包裹着柔情的沙哑声音发愣。“我不管爱葬身何处，我只求今生今世共度……”这是我从高中起就给他设定的铃声，这么久都没变过，想一想已经三年多了。那个中年男子转过身，淡淡的惊讶表情和他灰色的呢大衣隐没在他背后那一片结香花里，好像摄影杂志封面上摄影家的黑白照片。他的目光撞进我的眼睛里，落了几秒后回头继续拍他的结香花，属于陌生人的那种对视，能够看到你心里，有多疲惫或多幸福，也可以面不改色地转身。我抱歉地按掉电话然后走开。脑海里还是齐秦的声音，“下一步，爱就会粉身碎骨”。我不知道自己怎么了。

已经三月初，安城早晨的温度还是很低，迎着风向前走，风灌进脖子里觉得好冷，我已经很久不戴林叶舟送我的米色围巾，他亦不问我。其实应该说，我好几天

没有见过他了。他说他要到旧校区拍照片，我不知道拍照片是否需要消失好几天，这是他们班级那个秃顶老头布置的作业，我记得从前他总是不屑于听那个人的课。可能是我想太多了吧。他的短信发过来：“怎么不接电话？”我却想起，在两年前可能这种时候，他的短信应该只有“接电话”三个字吧，然后用一个句号结束，干净利落的祈使句。彼时我多半不会乖乖照办，在那些蓄意挑起的战火里，齐秦在我的手机上一遍一遍地唱尽了承诺与离散，我则无比快乐地奉送我的眼泪。那个时候我并不清楚，电话那边以主人语气命令我的人，最后真的会和我一起离开故城，一起来到这个默默无闻的南方城市。我明白我是在回忆了。

伞丢失的那天，我淋了一场雨，却没有应景地发烧。到了最后，我只好打林叶舟的电话，响了两下后被挂断：“我一会儿回你电话。”是自动回复。只好写了条短信，想了想又一字一字地删掉。删到末了看到那几个字：“你在哪里”，忽然就落了泪。那么，这是那天后他第一次打我电话。手机又在唱歌了，我准备按掉的时候才发现不是齐秦的声音，是黄耀明的靡靡之音，那么应该是叶蓝，我喜欢沉浸在Anthony欲望丛生的声音里再被叶蓝快活的嗓门拽回现实。我差不多快要凭歌声来判断来电的人了，反正打我电话的人也就那么几个。果然接起来是叶蓝的声音，她笑意盎然地说：“祈因，你的长柄伞回来啦！”我下意识地回复：“真的吗……”还未说完，就听到她欢欣鼓舞地说出下半句：“你家林叶舟又给你买了把新的，我觉得比原来的还漂亮啊，你快回来看看呀。”“他怎么知道的？”我惊喜的心情一扫而光，几乎不带任何感情色彩地问。“我跟阿哲说的啊，他当然会告诉林叶舟咯，我看你那么难过嘛。”叶蓝的声音依然无比轻快，完全无视我突然冷淡下来的语气，我只好叹了口气挂断电话。

阿哲是大一时教我们吉他的学长，和林叶舟都是艺术学院学摄影的，只不过他似乎把更多的精力放在了音乐上。现在叶蓝依然时常去他那里练琴，我渐渐觉得自己没有天赋，已经很少再去，只是叶蓝时不时地总要拖上我。阿哲很早就搬出学校了，他租的公寓楼离学校有差不多十分钟的车程——当然是指自行车。有些星期五的晚上，叶蓝就用她心爱的捷安特带着我穿过大学街再经过一条两边都种着植物的小公路去阿哲那里。一路上，叶蓝心情愉悦地哼唱陈绮贞或者张悬的歌。她的嗓音那么好听，干净透彻一如她们，歌声一句句消逝在我们身后，她的头发和风一起磨蹭着我的脸颊，彼时的我总是无可救药地想起《罗马假日》里的镜头。我想青春的隐喻也许不过是我们经过的这片田野吧，于是我总是不敢回头。

叶蓝总是直接在楼下喊阿哲的名字，然后他就从四楼的窗口扔下钥匙，我们熟门熟路地开门，停车，奔四楼。进去后往往都是电脑在自顾自地唱着《浪人情歌》之类的老摇滚，阿哲也许在摆弄单反，也许要在窗口吸完手中那支烟后才会转过身来对我们说话，叶蓝则早已经坐在床边拿起吉他了。房间那么小，放下一张床、一个衣柜、一个写字台就没什么剩余的空间了，我只好也坐在床边。

我即使在那里也不过百无聊赖地翻看阿哲房间里的杂志，叶蓝学得非常快，阿哲已经不按正常的节奏教她，直接跟她讲乐队演奏的那些技巧，用数字记忆和弦、变调这些。我想叶蓝也许会去他的乐队吧。有一次我看到他床头放着黑色书皮的《圣经》，大概因为经常翻阅的关系，书面显得破旧。我望向他，心里有些微的波澜，我记得他戴着白色口罩在乐队里大汗淋漓地打架子鼓时的放肆表情，没有想到他会有这样的耐心。他正在给我那把吉他调弦，很久以后，在他刚离开的那段日子里，这幅场景曾无数次地出现在我脑海里，他的神情因为专注而有一种不同于以往的脆弱与纯粹，像极了一个孩子。我永远记得他抬起头的时候对我露出的笑容，不是他平常那种不动声色的漠然表情，也不是在打架子鼓时那种小兽一般的眼神，那

是一种没有防备的天真表情，像极了一个孩子。

偶尔他会在电脑里放自己编的那些音乐给我们听，像一个等着掌声的魔术师那样徒劳地掩饰着自己的骄傲，音乐自然是粗糙的，鼓点和贝斯都难以配合得严密无缝，甚至都保证不了没有杂音。只不过他那些刁钻的技巧依然难以掩饰地闪耀着光芒，他的那些音乐都放在一个文件夹里，我看着他一个个打开它们时候的表情，忽然就看到了自己面对着自己文章的样子，原来就是这样自命不凡又自我怜悯的姿态。我只觉得很心酸。到了后来，基本上就是他们两人练琴，我一个人戴着耳机听他那些音乐了。

回去的时候林叶舟会来接我，阿哲就送叶蓝。一路上，叶蓝轻声问着阿哲乐队的事情。叶蓝心满意足地享受这段时光，我不得不怀疑这是否是维持她坚持不懈地练琴的原因。但他们的关系却一直只是这样明明暗暗的样子。林叶舟有时候会问我当天学到了什么，有时候什么都不问。我瑟瑟发抖地把头埋在他的背后，他身上也是冷的，这种时候我才能感受到那种非比寻常的熟悉，自少年时代起，我们就不是靠自己的温度来温暖对方的，我们只不过是一起受冻、一起着急、一起朝着深渊往下跳而已。只不过我依然是那个无能为力的孩子，林叶舟却渐渐地驯养起那些情绪来。我总害怕有一天他会离开我，因为我害怕我会不愿意接受这种温暖。

那天和叶蓝打完电话后我还是见到了林叶舟，在穿过学校植物园的那条石板路上，我从这头，他从那头，手机响起来的时候，我看到对面的人突然站住了，抬头的时候就看到他微微错愕的表情，然后是大片大片的沉默。他整个人隐匿在路两旁的女贞树投下的巨大阴影里，稀薄的阳光从树木缝隙里漏出来，在我们之间照亮了好多不知休止地做着布朗运动的尘埃。我不知道那天为什么会流那么多的眼泪，仿

佛已经一个人走了好久好久的路途，像在一个没有尽头的平原上，花开花败都一个人看过，最后只剩一地锈迹斑斑的残枝败叶，荒凉得让人误以为这就是苍老。他走过来，像年少时那样抱住我：“对不起，不要哭了。”在那个雨后初晴的早晨，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那些日渐消失的柔情在回来，它们穿过无数片大大小小的树叶，尽心尽力地弥漫在那条飘落着残叶的小路上。直到很久以后我才渐渐明白了那天胸腔里那么苍凉的回声，那些难以抑制的眼泪比我们还早地看到了故事的结尾。它们只不过在做一场提前的悼念，配合着那些千里迢迢赶来的虚张声势的柔情。

我又开始做梦，梦里都是他。高中时代的清晨，我总是眼睛还未睁开就模模糊糊地摸出枕头下面的手机，开机后十秒钟就能收到他与我道的早安。他不知道他在梦境里早已唤醒过我，他的手上有红色山茶的馨香，露水沾湿我脸庞的时候，我就醒来了。我快乐地回复他：“我在梦见你。”并不介意枕边没有两枝苍苍欲滴的山茶花。——回忆究竟是被谁篡改的呢？也许这样的清晨只不过维系了一个春季，那些早安又是什么时候停止的？

“到承受不住的时候，就离开我吧。”好几天来我都梦到自己这样对林叶舟说。背景永远是在那条湖泊边缘的石板路上，他有时候像是没有听见，有时候转过身来，沉默地看着我。阳光淡淡地打在他身上，我注视着他肩上细微的跳跃，没有去看他的脸。不一会儿，他会浮出晴朗的笑容，扭头看着左边的湖面说：“祈因，只要纵身就可以了。”我一低头，就看到湖水平缓不迫地覆过我们脚下的石块，清澈得让人恍神。那么危险。

我总是在这时候醒来。这不是现在的林叶舟会说的话，只有在两年前，在那个山穷水尽的高三，他才会那样恶狠狠地把我拖到故城里临目湖的岸边。在离湖边茂密的杂草最近的地方，他盯着我的眼睛说“你以为我不敢跳吗”的时候，根本不会注意到他握住我手腕的力气大得要捏碎我。他脚下的泥土簌簌地掉落下去，岸边绵密的柳条不情愿地在我们晃动的身体中间穿梭，我从来不会反抗他，无动于衷地任由他推搡，在他安静下来的时候走掉。

是的，就是黑板上挂着倒计时牌子的那一年，举行十八岁成人仪式的那一年，我们游走在孩子与成人的边缘，彼此拷打又彼此抚摩对方所赐的伤痕，温柔和暴怒都是一瞬间的事。那么气喘吁吁地相依为命，乐此不疲地上演一走了之的戏码。所以，我们总是惊心动魄地在寻找着对方。我记得我曾经在拥挤的食堂惊慌失措地找他的背影，我打量每一个端着饭菜从队伍中走出来的人，汗水浸湿了我的衣服，我以为自己再也找不到他了。我匆匆忙忙地跑到他的教室，七月闷热的气流无孔不入地包围我的每一寸肌肤，我像一个怀揣噩耗的人一样从他们那个空落落的教室走出来。我其实一点都不明白那个时候的我究竟在害怕什么，林叶舟总归会出现的，在这么一个作息规律的地方我怎么会再也见不到他呢！可是，我清楚地记得，当我站在自己教室的门口，看到他就坐在我的座位上趴着睡觉的那一刻，我就已经丢盔弃甲了，我的眼泪弯弯曲曲地落进他的头发。“我找不到你，只好在这里等你。”他慢慢地说，然后从口袋里掏出旺仔牛奶与铜板烧。“饿了吧，对不起。”他看着我，“不要哭了。”我知道，所有的伤痕，所有的恶语都在为这样的时刻摇鼓助威，我们终于都成了对方的手下败将。这些缴械投降的时刻像Leonard Cohen苍老低沉的音乐一样，柔情地抚慰了那些歇斯底里的伤口，是记忆里别在伤口上的勋章。

我总是能够想起它们，比方说此刻，在这个熙熙攘攘的操场上，他坐在我旁边微笑着给我们发扑克牌的时候。他一直都笑着，抬头的时候，低头的时候，看着叶蓝兴高采烈地说她那些金鱼的时候，他脸上的线条比高中时柔和了一些。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他渐渐拥有了现在这样稳重平和的样子，他年少时的冲动血性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不见了。叶蓝与阿哲坐在我们对面，叶蓝还是那么爱闹，她手上挂着好看的手链，晃动手臂的时候，手链闪烁着明明灭灭的光，她十分投入地跟我们讲着

阿呆和它的朋友。阿呆是她养的那条灰色尾巴的金鱼，那是在一个月前，刚刚开学的时候，我们骑了好久的自行车到花鸟市场买的。我不知道她为什么每次都说“阿呆和它的朋友”，一共有四条金鱼，她不给其他的鱼取名字，尽管她在跟我们描述其他三条鱼的时候和描述阿呆时一样眉飞色舞。

我看着她的脸渐渐晃神，我曾经以为我也可以成为这个样子，可以无所顾忌地笑，真心实意地赞美身边那些美丽的事物，可以不用考虑措辞，可以一个人去看日出、养金鱼，为了一个人去学一门乐器，可以活得那么真实。但是我不行，我是一个分不清现实与虚幻的人，我永远觉得此处没有彼处好，永远想要逃离。我承认我是羡慕她的，人生那么短，也许活在当下才是最为善良的方式，而不应该像我这样自作多情地寻找，或者说想要赋予生命以意义。只不过有些人，他们其实从一开始就没有选择的权利。

“叶蓝。”我忍不住叫她，“叶蓝，其实阿呆很想逃走，你看它总是可怜地用嘴巴啄着鱼缸的边缘。”阿哲好像突然活过来一样，匪夷所思地看着我：“祈因，你真的觉得一条鱼会啄鱼缸吗？”“你总算活过来了，你怎么像个老头一样，待在太阳下就能睡着？”话一说完我就后悔了，不过我真觉得幸亏叶蓝没有坐在阿哲的对面，不用在兴致勃勃的时候面对着一张昏昏欲睡的脸。好在叶蓝似乎没有理解这句话的意思，她只是忧伤地说：“阿呆也许需要一些植物来陪它，那样比较像它的家。”

三月迎来了姗姗来迟的晴朗天气，太阳终于扬眉吐气地晒烫每一个人的脸颊，操场上坐满了像我们这样四五个人的小团体，都是在无所事事地闲聊或者打牌。今天似乎还是所谓的社团文化节，只是除了开场那段街舞吸引了大片贪图视觉的各色人群外，其余的戏剧、茶艺表演不过是老调重弹，与去年别无二致。叶蓝今天已经换了三套衣服，即便拿安城早中晚极大的温差做借口，我看着她在镜子面前顾盼生姿的样子就轻而易举地洞悉了她的想法，她是要把整个春天穿在身上。四周都是色彩鲜明的春装，年轻的味道肆无忌惮地弥漫在吹过脸庞的风里。林叶舟时不时地要

去拍各种活动的照片，他是社联宣传部的部长，当初他说不过是去玩玩，没想到他似乎对这些事情越做越顺手。

有社团搞了放风筝的活动，满天都是翻飞的各式各样的风筝，我看到刚刚那个女扮男装唱《十八相送》里梁山伯的人穿着戏服，踩着戏剧里高高的鞋子一边拉扯着手里的线一边跌跌撞撞地往前跑，那只猫头鹰风筝弯弯扭扭地在低空中摇晃，非常有意思。回头的时候却撞见阿哲闪烁的眼神，脸上有着丝丝入扣的隐衷，四目相对，他很快便低下头，若无其事地玩手里的牌。他身后，叶蓝抱着去学校超市买的冰激凌活蹦乱跳地朝我们走过来，我知道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什么都没有。我只不过觉得那一副忧伤的脸孔像极了我曾经的少年。而我现在靠着他的肩膀，安静平和得如同一则细水长流的童话。再也没有其他。

## 6

再也没有其他，这真的是当时唯一的想法。我以为我们会这样度过一生的。我以为你真的愿意和我一起承担这充满了缺憾与过错的人生，像你年少时承诺的那样。我不知道原来我们只不过是帮助对方完成了成长这个过程。但是我掩耳盗铃地在半路拒绝了再往前走，你不知道啊，我把这当成了幸福，我以为我可以赖着不走。你不知道我最终还是会向这个世界妥协的吗？你不知道总有一天我也能像你一样，把那个倔强的声嘶力竭的小人藏在身体最安全的角落里，然后年复一年地遗忘他吗？而你已经等不及我长大，你已经等不及我和世界和解了。

我不知道如果那天没有看到那些照片，我们还能够一起走多久。有那么一秒我想装作什么都没有看到，若无其事地继续从前的日子，接受他突然的消失和突然的拥抱。我不知道摧毁我们的是我的自尊还是我们早就该散了，好多事情已经不似从前。只不过我以为我们还爱着，我以为。那天是他部门的一个聚餐，在KTV里我太

无聊，就玩他的手机，我不会玩苹果手机，我始终不记得按了哪个键，才让那些照片无处可逃一般地出现在我面前，是那天在东湖操场的照片。只不过，十几张照片都只有一个主角，是叶蓝。她的笑，她的兴高采烈，她的沉默。她手臂上的挂链闪烁在每一张照片里，令我想起那一天我曾经想要变成她，我才明白我也不过是要变成林叶舟喜欢的样子。而他，何必一定要等我。我竟然还能联想起《真爱至上》里那个羞涩得只会用眼睛说话的隐忍男子，他为朋友的婚礼拍了录像，他的摄像头里却只有那个新娘，那个在婚礼上的新娘，他爱的人。我一度为那些流转的画面感动得落下眼泪，没想到有一天能够自己亲眼见证，竟然还是觉得很浪漫。我把手机还给他，界面上是正在吃冰激凌的叶蓝，然后走了出去。我竟然有一点轻松。

那天晚上我收到他的短信：“对不起，叶蓝只是个孩子，不要怪她。”

我没有想到这一刻他要对我说的竟然是：叶蓝只是个孩子。所以我是有多坚强，应当什么都能承担吗？我回复他：“已经太久没有这样的战火了，我们之间一直有一层彼此都小心翼翼维护的面纱，隔绝着彼此的情绪，练习着相敬如宾的温情。我想，原来还是要这样来结束的。”他却再没了回复。我最后说：“把这个本子留给我吧。”他说：“好。”

回到寝室看到叶蓝的金鱼，新换的鱼缸上面放着那种我养死过的叫作“小仙子”的植物。林叶舟那天给我的时候说的是：“叶蓝是不是说过‘阿呆也许需要一些植物来陪着它，那样比较像它的家’？”一个字都没有差，而我竟然毫无知觉。

叶蓝已经睡着，她的写字桌上放着一本摊开的几米的绘本，我懂得叶蓝只是个孩子，我甚至愿意不惜一切代价让她永远见不到那些折磨我们的责难，我确实盼望过这世上有那么一个人是可以完全保持天真的。只不过，她却爱上阿哲，那个如我一般丧失了价值观的不确定的人。